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169973545J

(2-5)

名称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类型 全民所有制
住所 郑州市文化路86号
法定代表人 常铁伟
注册资金 陆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1994年01月22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维修保护、古文化遗址古墓葬保护、近现代文化建筑维修保护、石窟寺和石刻保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 09 月11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ha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169973545J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豫）JZ安许证字[2023]011505

企业名称：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法定代表人：常铁伟
单位地址：郑州市文化路86号
经济类型：全民所有制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12月06日至2026年12月06日

发证机关：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文物保护工程施工
一级资质证书
(副本)

资质等级： 一级
证书编号： 0101SG0034
证书有效期： 12年

发证机关：

2015年 11月 30日



单位名称：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单位地址：河南省郑州市文化路86号
法定代表人：常铁伟
经济性质：全民所有制
注册资金：600万元
业务范围：古建筑维修保护、古文化遗址古墓葬保护、近现代文物建筑维修保护、石窟寺和石刻保护

年审情况
有效期： 2016年度年检合格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2017年8月28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2018年度年检合格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2019年11月15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2020年度年检合格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2021年12月15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2022年度年检合格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2023年8月8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2024年度年检合格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2025年6月27日

年审情况
有效期：
年审部门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4910004394103

编号: 4910-02711530

经审核,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常铁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农
业路支行

账 号 1702021409014410091

发证机关(盖章)
2017年06月29日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2025年1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50600047555

填发日期： 2025 年 6 月 9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73545J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50600027938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09	1,272.25
341016250600027938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09	1,908.38
341016250600027938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09	4,452.89
341016250600027938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05-01 至 2025-05-31	2025-06-09	127,225.5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叁万肆仟捌佰伍拾玖元壹角壹分					¥134859.11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文化路税务分局	
		妥善保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500153731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 税务局文化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5月 9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73545J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101625050050525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09	6,152.32	
4410162505005052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09	115.37	
44101625050050525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09	2,691.64	
441016250500505258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09	769.04	
441016250500505258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09	384.5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万零壹佰壹拾贰元捌角玖分				¥10,112.89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文化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199000215 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500153732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 税务局文化路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5月 9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73545J		纳税人名称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44101625050050525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09	3,076.16	
44101625050050525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09	269.15	
44101625050050525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5-01至2025-05-31	2025-05-09	169.2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伍佰壹拾肆元伍角贰分				¥3,514.52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文化路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199893753 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3、审计或财务报告

①提供本单位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若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豫强林会审字(2025)第019号

委托单位: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受托单位: 河南丰合强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日期: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豫256088CSHS



目 录

- 一、报告正文
- 二、报告附件
 - 1.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 2. 2024年度利润表
 - 3. 2024年度现金流量表
 - 4. 202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 2024年12月31日国有资本变动情况表
 - 6. 2024年12月31日应上交应弥补款项表
 - 7. 2024年12月31日基本情况表
 - 8. 2024年12月31日人力资源情况表
 - 9. 2024年企业股权结构表
 - 10. 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 11.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证书复印件



审计报告

豫强林会审字(2025)第019号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



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



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丰合强林联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3月25日



资产负债表

财委会01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河南省龙源古堡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	—	流动负债：	78	—	—
货币资金	2	819,258.18	1,900,392.28	短期借款	79		
△结算备付金	3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		
△拆出资金	4			△拆入资金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交易性金融负债	82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84		
应收票据	8			应付票据	85		
应收账款	9	10,955,903.51	6,772,234.29	应付账款	86	6,196,384.12	5,075,029.87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收款项	87	1,908,723.70	685,602.82
预付款项	11	928,422.78	1,214,829.52	合同负债	88		
△应收保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9		
▲应收分保账款	13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9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代理承销证券款	92		
其他应收款	16	1,810,057.26	2,060,390.60	△预收保费	93		
其中：应收股利	17			应付职工薪酬	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其中：应付工资	95		
存货	19			应付福利费	96		
其中：原材料	2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	97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应交税费	98	58,697.36	867.62
合同资产	22			其中：应交税金	99	58,697.36	867.62
△保险合同资产	23			其他应付款	100	1,806,846.91	1,780,917.9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24			其中：应付股利	101		
持有待售资产	2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应付分保账款	103		
其他流动资产	27	11,820.33	17,704.92	持有待售负债	104		
流动资产合计	28	14,838,462.00	11,965,851.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		
非流动资产：	29	—	—	其他流动负债	1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			流动负债合计	107	9,970,652.09	7,542,418.24
债权投资	31			非流动负债：	10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9		
其他债权投资	33			长期借款	1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4			应付债券	111		
长期应收款	35			其中：优先股	112		
长期股权投资	36			永续债	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			△保险合同负债	1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15		
投资性房地产	39			租赁负债	116		
固定资产	40	317,172.86	283,665.78	长期应付款	11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41	3,612,444.64	3,143,344.6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8		
累计折旧	42	3,295,271.78	2,859,678.86	预计负债	11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3			递延收益	120		
在建工程	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2		
油气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23		
使用权资产	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		
无形资产	48			负债合计	125	9,970,652.09	7,542,418.24
开发支出	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6		
商誉	50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7	5,000,000.00	5,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51			国家资本	128	5,000,000.00	5,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			国有法人资本	1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			集体资本	130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54			民营资本	1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	317,172.86	283,665.78	外商资本	132		
	56			#减：已归还投资	133		
	57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4	5,000,000.00	5,000,000.00
	58			其他权益工具	135		
	59			其中：优先股	136		
	60			永续债	137		
	61			资本公积	138		
	62			减：库存股	139		
	63			其他综合收益	140		
	6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1		
	65			专项储备	142		
	66			盈余公积	143		
	6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44		
	68			任意公积金	145		
	69			#储备基金	146		
	70			#企业发展基金	147		
	71			#利润分配投资	148		
	72			△一般风险准备	149		
	73			未分配利润	150	-128,017.17	-293,200.85
	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	4,871,982.83	4,706,790.15
	75			#少数股东权益	152		
	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	4,871,982.83	4,706,790.15
资产总计	77	14,842,634.92	12,249,21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	14,842,634.92	12,249,217.39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利 润 表

单位名称: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2024年度		财会半年02表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11,461,768.15	12,550,858.87	加: 营业外收入	41		4,150,640.76
其中: 营业收入	2	11,451,768.15	12,550,858.87	其中: 政府补助	42		
△利息收入	3			减: 营业外支出	43	6.34	2,086,117.99
△保险服务收入	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	173,677.56	-663,813.06
▲三鞭保险	5			减: 所得税费用	45	8,003.93	438.9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	165,183.68	-664,271.92
二、营业总成本	7	11,277,884.25	15,279,194.70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7		
其中: 营业成本	8	9,852,903.89	14,030,53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	165,183.68	-664,271.92
△利息支出	9			*少数股东损益	4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0		
△保险服务费用	11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	165,183.68	-664,271.92
△分出保费的分摊	12			终止经营净利润	52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承保财务损失	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退保金	1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6		
▲赔付支出净额	17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8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保单红利支出	19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9		
▲分保费用	20			△5.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准备金	60		
税金及附加	21	34,676.91	40,522.61	6. 其他	61		
销售费用	22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2		
管理费用	23	1,392,684.48	1,137,459.6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3		
研发费用	24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		
财务费用	25	-2,381.03	70,690.39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		
其中: 利息费用	26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6		
利息收入	27	3,859.63	9,939.74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8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8		
其他	29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9		
加: 其他收益	30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9.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准备金	7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			△1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准备金	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			11. 其他	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75	165,183.68	-664,271.9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	165,183.68	-664,271.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八、每股收益:	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基本每股收益	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	173,883.90	-2,728,335.83	稀释每股收益	80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现金流量表

财会年念03表
金额单位：元

单位名称：河南省龙源吉建园林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度	行次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行次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34		—	—
		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447,974.38	16,756,420.42	35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36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37			
		5	△收到其他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取得的现金	—	—	38			
		6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39			
		7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40			
		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100.00	41		19,100.00	—
		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2		—	—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43		—	—
		11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44		—	—
		12	△收到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45		—	—
		1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46		19,100.00	—
		14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47		-19,100.00	—
		15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48		—	—
		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49		—	—
		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69.63	97,391.88	50		—	—
		1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18,444.01	16,853,812.30	51		—	—
		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9,032,813.11	15,660,184.13	52		—	—
		2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53		—	—
		21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54		—	—
		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5		—	—
		23	△支付分拆再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56		—	—
		24	△支付分拆再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57		—	—
		25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58		—	—
		26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59		—	—
		27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60		—	—
		2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61		—	—
		29	支付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6,378.86	740,071.23	62		-1,081,134.10	-3,950,684.06
		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2,112.11	719,436.46	63		1,900,392.28	5,851,076.34
		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7,504.54	3,397,504.54	64		819,258.18	1,900,392.28
		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80,478.11	20,517,196.36				
		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034.10	-3,663,38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0,071.23	740,071.23			1,900,392.28	5,851,076.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9,436.46	719,436.46			819,258.18	1,900,392.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7,504.54	3,397,504.54			—	—
			七、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

注：表中带*项目为合并财务报表专用；带△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财会半年度报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4年度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													
4. 其他	11													
(二)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2													
1. 提取专项储备	13													
2. 使用专项储备	14													
(三) 利润分配	15													
1. 提取盈余公积	1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7													
任意盈余公积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其他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7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8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9													
6. 其他	30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	5,000,000.00												
注：带#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32													
	3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财会年企04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一、上年年末余额	-	5,000,000.00												5,371,07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1													
前期差错更正	2													
其他	3													
二、本年年末余额	4	5,000,000.00												5,371,071.07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5	5,000,000.00												5,371,071.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4. 其他	10													
(二)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1													
1. 提取专项储备	12													
2. 使用专项储备	13													
(三) 利润分配	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													
2. 提取专项储备	1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盈余公积补亏	18													
2. 专项储备补亏	19													
3.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4. 专项储备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5.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2													
6. 专项储备弥补亏损	23													
7. 其他	24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3. 专项储备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6. 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5,000,000.00												4,706,799.15
	33													4,706,799.15

注：带△楷体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



国有资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年初国有资本权益总额	1	4,706,799.15	(一) 经国家专项批准核销	17	
二、本年国有资本权益增加	2	165,183.68	(二) 无偿划出	18	
(一) 国家、国有单位直接追加投资	3		(三) 资产评估减少	19	
(二) 无偿划入	4		(四) 清产核资减少	20	
(三) 资产评估增加	5		(五) 产权界定减少	21	
(四) 清产核资增加	6		(六) 消化以前年度潜亏和挂账而减少	22	
(五) 产权界定增加	7		(七) 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减少	23	
(六) 资本(股本)溢价	8		(八) 因主辅分离减少	24	
(七) 接受捐赠	9		(九) 企业按规定已上缴利润	25	
(八) 债权转股权	10		(十) 资本(股本)折价	26	
(九) 税收返还	11		(十一) 中央和地方政府确定的其他因素	27	
(十) 减值准备转回	12		(十二) 经营减值	28	
(十一) 会计调整	13		四、年末国有资本权益总额	29	4,871,982.83
(十二) 中央和地方政府确定的其他因素	14		五、年末其他国有资金	30	
(十三) 经营积累	15	165,183.68	六、年末合计国有资本总量	31	4,871,982.83
三、本年国有资本权益减少	16				



应交应弥补款项表

单位名称：河南省龙源吉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应交数/已补数	已交数/未补数	应交数/已补数	已交数/未补数					
一、税费总额	1	500,420.71	442,112.11	719,030.63	719,436.46	补充资料：	24	—	—	
(一) 增值税	2	485,355.90	416,834.10	656,089.75	656,233.15	一、实际支付补充养老费总额（含年金）总额	25	—	—	
(二) 消费税	3	—	—	—	—	二、实际支付补充医疗保险总额	26	—	—	
(三) 附加税	4	—	—	—	—	三、出口退税情况	27	—	—	
(四) 城建税	5	13,976.09	13,976.09	—	—	出口退税（美元）	28	—	—	
(五) 印花税	6	—	—	—	—	以前年度欠出口退税	29	—	—	
(六) 关税	7	—	—	—	—	本年度应收出口退税	30	—	—	
已交进口关税	8	—	—	—	—	本年度已收出口退税	31	—	—	
已交出口关税	9	—	—	—	—	年未欠出口退税	32	—	—	
(七) 企业所得税	10	8,693.88	0.00	23,051.87	23,365.09	四、实际需补外款项总额	33	—	—	
(八)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1	10,164.77	10,164.77	16,480.51	16,484.09		34	—	—	
(九) 石頭特别收益金	12	—	—	—	—		35	—	—	
(十) 其他税费	13	2,230.07	1,137.15	—	816.55		36	—	—	
其中：其他税金	14	—	—	—	—		37	—	—	
二、五险一金合计	15	113,139.96	113,139.96	129,700.92	129,700.92		38	—	—	
(一) 基本养老保险	16	72,349.44	72,349.44	84,051.20	84,051.20		39	—	—	
(二) 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险）	17	36,174.72	36,174.72	39,600.44	39,600.44		40	—	—	
(三) 失业保险	18	3,165.06	3,165.06	—	3,676.94		41	—	—	
(四) 工伤保险	19	1,450.74	1,450.74	—	2,372.34		42	—	—	
(五) 住房公积金	20	—	—	—	—		43	—	—	
三、储备资金及借款	21	—	—	—	—		44	—	—	
四、预收资产亏损及补粘	22	—	—	—	—		45	—	—	
五、国有资本权益（由企业集团本部调剂）	23	—	—	—	—		46	—	—	



基本情况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河南省龙源占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企业高质量发展有关情况	1	---	---	股权投资	28		
(一) 专利情况	2	---	---	其他股权投资	29		
1. 累计拥有有效专利数(件)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0		
其中：累计拥有有效发明专利数(件)	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		
2. 专利申请数(件)	5			其他项目收益	32		
其中：发明专利申请数(件)	6			三、本年新增资产投资额	33	469,100.00	
3. 专利授权数(件)	7			(一) 购置固定资产	34	469,100.00	
其中：发明专利授权数(件)	8			(二) 基建投资	35		
(二) 本年企业报取的安全生产费用	9			(三) 其他投资	36		
(三) 本年企业支出的安全生产费用	10			四、本年计提的资产折旧总额	37	435,592.92	15692.68
(四) 本年科技资金来源合计	11			五、本年企业支付的环境保护及生态修复支出	38		
其中：政府拨款	12			其中：本年度上交疫情核算的支出	39		
企业自筹	13			本年度企业报账或账实列支的支出	40		
其他	14			本年企业支出的节能减排费用	41		
(五) 本年研发(R&D)经费投入合计	15			六、本年对外捐赠支出总额	42		
1. 日常性研发(R&D)经费支出	16			(一) 救济性捐赠	43		
其中：研发人员劳动报酬	17			其中：支持乡村振兴捐赠	44		
低值易耗品	18			其中：扶贫	45		
2. 购买固定资产、新技术、科研设备等支出	19			捐赠	46		
其中：土地与建筑物支出	20			(二) 公益性捐赠	47		
3. 其他支出	21			七、工业总产值	48		
(六) 科技人员人数	22			八、劳动生产净值(自研计算)	49	1,847,582.51	-1286816.67
其中：研发人员人数	23			(一) 劳动者报酬	50	746,378.86	720,947.72
其中：研发人员人数	24			(二) 生产税	51	491,726.83	695,978.76
二、投资收益	25			(三) 资产折旧	52	435,592.92	15,592.6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						



人力资源情况表

单位名称：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项 目	行次	本年数	上年数
一、企业人数情况（人）：	1	—	—	（一）年初不在岗职工人数（人）	22		
（一）年末从业人员人数	2	14	18	（二）年末不在岗职工人数（人）	23		
（二）本年平均从业人员人数	3	16	18	（三）本年累计解除劳动关系人数（人）	24		
（三）年末职工人数	4	14	18	其中：需支付经济补偿人数	25		
其中：年末在岗职工人数	5	14	18	（四）本年累计支付经济补偿金额	26		
（四）本年平均职工人数	6	16	18	其中：财政拨款部分	27		
其中：本年平均在岗职工人数	7	16	18	三、工资及福利情况：	28		
（五）年末劳务派遣人数	8	0	0	（一）本年应发职工薪酬总额	29	746,378.86	720,947.72
（六）本年平均劳务派遣人数	9	0	0	（二）本年实际发放职工薪酬总额	30	746,378.86	720,947.72
（七）年末离休人数	10	0	0	其中：本年实际发放职工工资总额	31	560,795.00	518,425.84
（八）年末退休人数	11	1	0	其中：本年实际发放在岗职工工资总额	32	560,795.00	518,425.84
（九）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2	11	11	资总额	33		
（十）参加补充养老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3	0	0	本年支付的劳务派遣金额	34	560,795.00	518,425.84
（十一）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4	11	11	（三）企业提取的工资总额	35	560,795.00	518,425.84
（十二）参加补充医疗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5	0	0	1.非工挂企业工资总额	36		
（十三）参加失业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6	11	11	2.工挂企业工资总额	37		
（十四）参加工伤保险的年末职工人数	17	11	11	（四）本年支付的离退休人员养老待遇及福利性补助	38		
（十五）实行工效挂钩职工人数	18	0	0	（五）本年支付的企业负责人薪酬总额	39	76,000.00	76,000.00
（十六）未实行社会化管理的离退休人员人数	19	0	0	企业负责人人数（人）	40	1	1
（十七）年末党人数	20	2	2	（六）本年支付的职工福利费	41	55,566.00	68,253.00
二、企业不在岗职工及劳动关系处理情况：	21	—	—	（七）本年提取的职工教育培训经费	42	5,830.00	
				（八）本年支付的职工教育培训经费		5,830.00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二〇二四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基本情况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1994年01月22日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佰万圆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169973545J，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86号；法定代表人：常铁伟；公司类型：全民所有制；经营范围：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古建筑维修保护、古文化遗址古墓葬保护、近现代文化建筑维修保护、石窟寺和石刻保护。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计量属性）

本公司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除特别声明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 外币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理，记入当期损益。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

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

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外部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

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公司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股利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

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

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 存货

存货的分类：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8. 长期股权投资

初始计量

同一控制的企业合并时，初始投资成本为收购日公司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份额，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的企业合并时，初始投资成本为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以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计量。

D.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和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均能可靠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不具有商业实质或交换涉及资产的公允价值均不能可靠计量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补价（或加上支付的补价）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冲减准备，不足冲减的部分确认为债务重组损失计入营业外支出。

(1) 后续计量

1)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则该被投资单位将作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2)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合营企业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与其他合营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权益性投资；联营企业为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3) 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9.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以取得租金或资本增值为目的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在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为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建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必要支出（包括土地开发费、建安成本、应予以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付的其他费用和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受益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本公司对房地产改变用途时，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后的资产入账价值为转换前的资产账面价值。

处置时，按收到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是指企业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可以独立使用，并且使用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计价；取得时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必要的支出。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在办理了固定资产移交手续之后，应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

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一般超过三年），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如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及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等情况外，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预计残值为资产原值的5%。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表：

序号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4.75	5%
2	生产设备	10	9.50	5%
3	办公设备	3-5	19.00—31.67	5%
4	运输工具	5	19.00	5%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其会计处理方法为：

①固定资产修理费用（含大修），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②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应当将停止使用的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停止计提折旧。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应根据所取得的竣工决算报告，将增加部分的支出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后，作为改良后的固定资产入账价值；

③如果不能区分是固定资产修理还是固定资产改良，或固定资产修理和固定资产改良结合在一起，则按上述原则进行判断，其发生的后续支出，分别计入固定资产价值或计入当期费用；

④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资本化的，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方法单独计提折旧。

11.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时点：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

(3)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和期限：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在其预计的使用寿命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应摊销金额进行摊销。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4.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内容：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2) 职工薪酬的计量：企业应当根据职工提供服务情况和工资标准计算应计入职工薪酬的工资金额，按照受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1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本公司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17.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在报告期末按照暂时性差异和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其中，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相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形成暂时性差异的，按规定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相应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五、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服务收入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08	2,677.78
银行存款	819,258.10	1,897,714.5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819,258.18	1,900,392.28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科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收账款	10,955,903.51	100.00		6,772,234.29	100.00	

2.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债务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安阳市文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款	3,358,000.00	30.65%
2	郑州博物馆	项目款	2,640,000.00	24.10%
3	三门峡市陕州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项目款	714,000.00	6.52%
4	商丘市睢阳区文化旅游局	项目款	584,170.00	5.33%
5	浙川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项目款	490,776.02	4.48%
	合计		7,786,946.02	71.08%

(三)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账款	928,422.78	100.00	1,214,829.52	100.00

2.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债务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汉阳陵后陵、南北区外藏坑保护	项目款	551,998.49	59.46%
2	汝州市风穴寺毗卢殿维修工程	项目款	127,318.03	13.71%
3	浙川县荆紫关法海寺大殿抢修	项目款	70,000.00	7.54%
4	太昊陵钟鼓楼油漆彩画	项目款	70,000.00	7.54%
5	南阳武侯祠大殿等内檐彩绘	项目款	20,000.00	2.15%
	合计		839,316.52	90.40%

(四)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应收款	1,810,057.26	100.00		2,060,390.60	100.00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债务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1	河南文物建筑保护研究院	借款	1,521,545.49	84.06%
2	李银忠	职工公务借支	150,000.00	8.29%
3	宋成民	职工公务借支	45,087.15	2.49%
4	冯预	职工公务借支	40,300.00	2.23%
5	马建伟	职工公务借支	20,000.00	1.10%
	合计		1,776,932.64	98.17%

(五)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11,820.33	17,704.92
合计	11,820.33	17,704.92

(六)固定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43,344.64	469,100.00		3,612,444.64
房屋及建筑物	1,659,425.31			1,659,425.31
生产设备	501,189.33			501,189.33
运输工具	46,480.00	450,000.00		496,480.00
办公设备	936,250.00	19,100.00		955,35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59,678.86	435,592.92		3,295,271.78
房屋及建筑物	1,470,912.28			1,470,912.28
生产设备	483,243.02			483,243.02
运输工具		427,500.00		427,500.00
办公设备	905,523.56	8,092.92		913,616.48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3,665.78			317,172.86
房屋及建筑物	188,513.03			188,513.03
生产设备	17,946.31			17,946.31
运输工具	46,480.00			68,980.0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办公设备	30,726.44			41,733.52

(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付账款	6,196,384.12	100.00	5,075,029.87	100.00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债权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荣阳故城城墙抢险修缮工程	项目款	2,343,749.75	37.83%
2	浙川香严寺建筑油饰彩画保护修复项目	项目款	795,487.50	12.84%
3	含山县凌家滩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项目款	558,432.68	9.01%
4	商丘淮海战役总前委旧址修缮工程	项目款	527,949.00	8.52%
5	三门峡亓氏旧宅保护修缮工程	项目款	523,134.00	8.44%
	合 计		4,748,752.93	76.64%

(八) 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预收账款	1,908,723.70	100.00	685,602.82	100.00

2.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债权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汝州市风穴寺文物保护管理所	项目款	172,500.00	9.04%
2	郑州博物馆	项目款	436,697.25	22.88%
3	商丘市睢阳区文化旅游局	项目款	207,553.40	10.87%
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红星二场文体广电旅游中心	项目款	122,752.29	6.43%
5	三门峡市陕州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项目款	879,220.76	46.06%
	合 计		1,818,723.70	95.28%

(九)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60,795.00	560,795.0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二、职工福利费		55,566.00	55,566.00	
三、社会保险费		113,139.96	113,139.96	
其中：1.基本医疗保险费		31,652.88	31,652.88	
2.补充医疗保险费				
3.基本养老保险费		72,349.44	72,349.44	
4.年金缴费（补充养老保险）				
5.失业保险费		3,165.06	3,165.06	
6.工伤保险		1450.74	1450.74	
7.生育保险费		4,521.84	4,521.84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77.90	16,877.90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其中：1.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预计内退人员支出				
八、其他				
其中：董事会津贴				
合 计		746,378.86	746,378.86	

(十)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465,355.90	416,834.10	48,521.80
土地使用税	18.77	56.31	75.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5.00	13,841.09	13,976.09	
教育费附加	135.00	5,963.88	6,098.88	
房产税	34.60	103.8	138.4	
个人所得税	26.00	3,406.00	3,156.00	276
印花税	59.39	2,069.96	923.67	1,205.68
企业所得税	458.86	8,380.68	145.66	8,693.88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期末余额
合 计	867.62	499,177.62	441,347.88	58,697.36

(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其他应付款	1,806,846.91	100.00	1,780,917.93	100.00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序号	债权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所欠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 总额的比例
1	黄山华亿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抵押金	1,100,000.00	60.88%
2	汉魏故城项目押金	质量抵押金	300,000.00	16.60%
3	贾新伟	代垫税款	39,051.77	2.16%
4	洛阳龙门石窟	投标保证金	50,000.00	2.77%
5	河南大明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60,000.00	3.32%
	合 计		1,549,051.77	85.73%

(十二)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 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 比例
河南省文物建筑 保护研究院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合 计	5,000,000.00	100.00%			5,000,000.00	100.00%

(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93,200.85	371,071.0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93,200.85	371,071.07
本年增加额	165,183.68	-664,271.92
其中: 本年净利润转入	165,183.68	-664,271.92
其他调整因素		
本年减少额		
其中: 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128,017.17	-293,200.85

(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1,451,768.15	9,852,903.89	12,550,858.87	14,030,531.06
2. 其他业务小计				
合 计	11,451,768.15	9,852,903.89	12,550,858.87	14,030,531.06

(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34,676.91	40,522.61
合 计	34,676.91	40,522.61

(十六)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392,684.48	1,137,450.64
其中：工资及津贴	560,795.00	518,425.84
折旧费	435,592.92	15,592.68
社会保障费	111,579.26	127,003.30
职工福利费	55,833.15	103,939.00
办公费	37,676.45	47,653.10
劳务费	26,880.00	18,230.00
差旅费	17,867.44	39,617.09
咨询费	7,400.00	39,200.00

(十七)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78,974.63
减：利息收入	3,859.63	9,939.74
利息净支出	-3,859.63	69,034.89
金融机构手续费	1,478.60	1,655.50

合 计	-2,381.03	70,690.39
(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		4,150,640.76
合 计		4,150,640.76
(十九)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罚没支出		2,050,660.30
法院执行费		27,649.00
滞纳金、罚款	6.34	7,808.69
合 计	6.34	2,086,117.99
(二十)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693.88	458.86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 计	8,693.88	458.86

七、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7708514429

名称 河南丰合强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6日

类型 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马淑琴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红专路109号金成商务大厦1109室

经营范围 审计(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2.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3.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 08月 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五分局核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数据

证书序号: NO. 015112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南省财政厅
 2011年 12月 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南丰合强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马淑琴

办公场所: 郑州市红专路109号金成商务大厦1109号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10001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壹佰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豫财会[2004]12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4-12-13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马淑琴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4-12-28
工作单位: 河南丰合强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10103198412283228

Full name: 马淑琴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4-12-28
Working unit: 河南丰合强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410103198412283228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PrintId=671090682121146267101787836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20000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7 年 12 月 11 日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PrintId=6710906821211462671017878366>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杨军强
Sex: Yang Junqiang
出生日期: 1987-04-18
Date of Birth: 1987-04-18
工作单位: 河南丰合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Henan Fenghe Accounting Firm
身份证号: 11006309641810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001070001
No. of Certificate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5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 / 05 / 13

2015 03 208

②投标人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财会管理制度

为加强财务管理，根据《公司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人员职权条例》、《会计人员工作规则》以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财务制度和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管理程序

公司财务人员由公司总经理任命，公司财务部经理在总经理领导下管理好财务工作。公司重大经济活动严格执行公司章程，日常公司经营所发生的经济活动，由总经理审批。公司员工差旅报销单、项目办公用品购置等单据在报账前必须经报账人签认，经总经理审定，财务主管确认后方可报销。

第二条 货币资金支出管理

1. 支出审批：公司内支出需按规定程序审批。
2. 支出标准：支出应符合预算和财务制度，严禁超预算支出。
3. 支付报销：报销应有报账人、经手人、公司总经理、主管院长、院长签字，并附合法凭证，严格审核报销单据后方可报销。

第三条 财政票据和发票管理

1. 发票开具

开具发票时，项目负责人需到财务部进行登记，填写发票登记簿，列明开具金额、对方名称、对方账号、项目名称等信息后，经财务主管院长或总经理审批签字后方可开具。

2. 票据交付

发票开出后，财务部交付至具体经办人或其指定人员，由其代为转交收票方，期间票据发生丢失、损毁的，均由具体经办人负责。

第四条 支出审批与报销

1. 支出标准：支出应符合预算和财务制度，严禁超预算支出。

2. 报销制度：报销应有报账人、经手人、部主任、主管副院长、财务部主任、财务主管副院长及院长签字，并附合法凭证，严格审核报销单据后方可报销。

第五条 财务档案

1. 财务档案即会计档案，包括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报告等会计核算专业材料，是记录和反映单位经济业务的重要史料和证据。具体包括：

(一) 会计凭证类：原始凭证，记账凭证，汇总凭证，其他会计凭证。

(二) 会计账簿类：总账，明细账，日记账，固定资产卡片，辅助账簿，其他会计账簿。

(三) 财务报告类：月度、季度、年度财务报告，包括会计报表、附表、附注及文字说明，其他财务报告。

(四) 其他类：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银行对账单，其他应当保存的会计核算专业资料，会计档案移交清册，会计档案保管清册，会计档案销毁清册。

2. 单位每年形成的会计档案，应当由会计按照归档要求，负责整理立卷，装订成册，编制会计档案保管清册。

当年形成的会计档案，在会计年度终了后，可由财务部指定会计人员保管，存放在财务资料室。

第六条 凭证装订

1. 凭证装订范围

(一) 会计凭证。包括原始凭证和记账凭证等。

(二) 其他财务资料。如会计账簿、银行对账单等。

2. 装订时间

(一) 按月装订。每月结束后应及时装订当月凭证。

(二) 按年装订。年度结束后装订全年凭证。

3. 装订要求

(一) 顺序整理。按时间顺序和凭证编号整理。

(二) 封面信息。封面应注明单位名称、年度、月份、凭证起止号等。

(三) 装订牢固。使用专用装订工具，如胶装或线装，确保凭证不易散落。

(四) 整齐美观。边缘对齐，尽量不得有折角或破损。

4. 装订流程

- (一) 整理凭证。按顺序整理会计凭证并检查完整性。
- (二) 编制目录。编制凭证目录，列明凭证的基本信息。
- (三) 装订凭证。使用胶装装订机或线装订。
- (四) 填写封面。在封面填写相关信息。

5. 保管要求

- (一) 存放环境。财务资料室要注意干燥、通风、防火、防虫。
- (二) 查阅权限。查询借阅必须登记签字，未经批准不得随意查阅。

6. 对未及时装订或装订不规范的，对相关责任人进行通报批评。对凭证丢失的，对造成丢失的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必要时追究法律责任。

第七条 财务交接

公司财会人员调动工作、变动岗位或因故离职的，必须按照本制度的规定处理善后事宜，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编制移交清册，否则，一律不得离岗。

1. 财会人员离岗办理移交手续前，必须做好以下各项工作：

- (一) 已经受理的经济业务尚未填制会计凭证的，应当填制完毕。
- (二) 尚未登记的账目应当登记完毕，并在最后一笔余额后盖经办人员印章。
- (三) 整理应该移交的各项资料，对未了事项要写出书面材料。要核实所有内外往来账目、部门间财产物资账，并尽可能处理结清，处理不完的列表交接。

(四) 编制移交清册。移交清册一般应包括：交接内容（项目）、交接日期、交接双方和监交人的职务、姓名、移交清册页数以及需要说明的问题和意见等。交接内容要详细列明应该移交的会计软件密码、会计软件数据、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印章、现金、有价证券、支票簿、发票、文件、其他会计资料和会计用品等内容。

(五) 财务负责人移交时，需要将公司重大财务收支和会计人员情况等向接替人员详细介绍。对需要移交的遗留问题，应当写出书面材料。

(六) 移交人员因病或者其他特殊原因不能亲自办理移交的，经财务负责人批准由移交人员委托他人代办移交，但委托人应当承担相关责任。

第八条 总则

第一条 本制度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第二条 本制度由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负责解释。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我公司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投标活动,如我方获得中标资格,我方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承诺如下: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公章):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日期: 2025年11月14日

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常铁伟（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
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河南省龙源古建园林技术开发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年 11 月 14 日